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蕭淵云
電話：(06)2991111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942644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南梓實驗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2384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2384006A00_ATTCH3. pdf、2384006A00_ATTCH1. pdf、
2384006A00_ATTCH2. pdf、2384006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請加強宣導並落實公部門職場
霸凌及性騷擾防治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1月11日總處綜字第
1131001907號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